



##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节能铁汉”）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9月18日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4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应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蕾女士主持。会议的举行和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议案》。**

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中节能大地环境修复有限公司72.6024%股权及杭州普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向中国节能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或“本次交易”）。

本次重组自启动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动本次重组的各项相关工作。鉴于本次重组自筹划以来已历时较长，国内外经济及资本市场环境较本次重组筹划之初已发生较大变化，经与交易各相关方友好协商、认真研究和充分论证，公司基于审慎性考虑，认为现阶段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存在较大不确定性。从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

及公司利益的角度出发，公司决定终止本次重组事项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本次重组相关申请文件。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终止本次交易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终止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等方面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终止本次交易。

《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并撤回申请文件的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本次交易相关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的议案》。**

鉴于公司终止本次交易，公司与本次交易相关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终止与相关各方已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业绩承诺补偿协议》。

经审阅，监事会同意公司与相关方签署相关终止协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3 票，赞成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中节能铁汉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9月19日